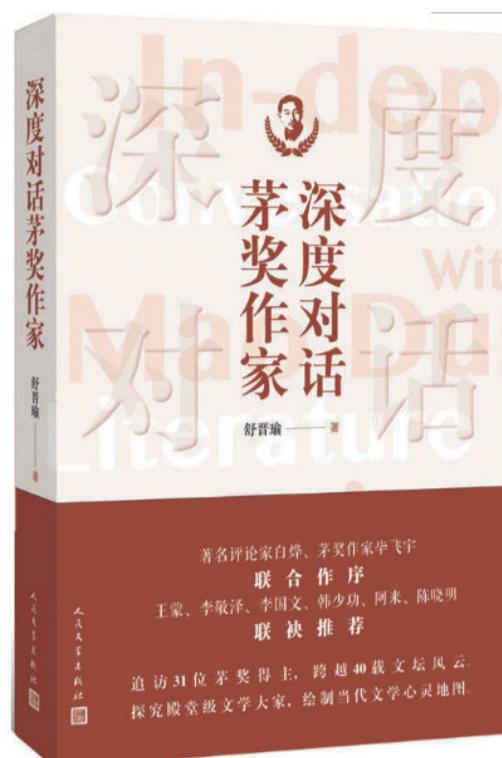


重点
阅读

打开茅奖的N种方式

□胡 平



学奖项。如今,每年纸质长篇小说出版数量已达上万部之巨,茅奖却只是4年一

评,每届仅评出5部,竞争之激烈可想而知。这个奖项的获奖之作某种意义上代表了作家创作的最高成就。但有成就的作家很多,往往需要排队、按名额算下来不少人是一辈子都排不到的,这便更增加了茅奖的传奇性。

所以,舒晋瑜是有心人。她悄悄地选定了这个课题,很早就开始积累,一篇篇慢慢凑齐,直到最后实现这项工程。她做了一件别人未来得及想到或想到也做不到的事,这件事功德无量。书中的获奖者彼此相隔数代,人生经历迥异,艺术观念不同,但都是成功者。他们讲述着各自的体验,解释着各自的理念,也从不同角度揭示了茅奖的秘密。书中的评委们披露了不少鲜为人知的遴选过程,如朱向评委说出当年他如何凭借对徐贵祥创作个性的熟悉为其担保,澄清了作者抄袭之嫌。这些述说无疑增进了外界对茅奖权威性的认知,也使作家们了解到评委眼光所在,发掘出奖项的个性。

书中的受访者顾骥、陈忠实、雷达先生已经辞世,他们是中国当代最优秀的重量级的作家和评论家。雷达先生刚刚仙逝,大家还沉浸在悲痛与缅怀之中。应该感谢舒晋瑜的工作,她使他们的身影仍然浮现在这部著作里,留下了他们对茅盾文学奖的箴言与殷切期待,这一奖项也由于刻有他们的名字获得更高声誉!

在每篇采访文字中,舒晋瑜向不同作家和评论家提出的问题各有差异,提问简短,但皆有来由,深意存焉,背后隐含着问者对答者生平创作的全面把握。她总使对方谈得投机、谈得尽兴。她在访谈录中精心插入的导语,提纲挈领地概括了受访者的理论;专门撰写的多篇采访手记,分别阐述了自己对采访对象的研究结论,介绍了相关背景。这些工作终使全书构成完整的体系,使读者在作者的导引下领略茅奖全景。因此,此书恰如书题所示,是一部与茅奖作家的深度对话,展现了作家的深度,也显示了记者的深度。

舒晋瑜是位好记者。这书是部好书,其文学价值、文献价值、研究价值都是毋庸置疑的。

(《深度对话茅奖作家》,舒晋瑜著,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年1月出版)

乡土的“灵韵”及其温情记录

——读姜博瀚小说集《我和我父亲的过去与现在》 □郑润良

“70后”作家姜博瀚是个导演,在京多年,却执著于书写记忆中的乡土记忆与少年时光。他的小说大抵可以归入“乡土文学”的范畴。“五四”以来,乡土文学一直是现当代文学中最为强劲的一脉。总体而言,乡土文学在题旨上开发了两种分歧的路向,一路是对乡村与农民的田园诗意化的乌托邦叙述,比如沈从文的《边城》等作品。另一路则是对乡村现实苦难的书写,比如鲁迅的《祝福》等。新世纪“底层文学”思潮滥觞以来,后一路向得到了加强。在姜博瀚的笔下,乡土的苦难自然也有非常具体生动的呈现,但他更在意的却是书写乡土的诗意。如此看来,他的乡土写作更多地承续了沈从文等人的路子。同时,在对乡土的诗意图世界掘进的时候姜博瀚尤为注重乡土“灵韵”的发现。从他的新小说集《我和我父亲的过去与现在》中,我们能够充分地感受到这一审美特色。

在德国美学家本雅明看来,“灵韵”是古典时代艺术的重要特征,在《论波德莱尔的几个主题》中,本雅明指出,“灵韵”就是“将人际间的关系传播到人与自然界之间的关系中去”。如果能够看到事物的“灵韵”,也就意味着“赋予它以回眸看我们的能力”。只有这样,人与自然、与物之间才能达到真正的融合之境。这一境界随着科技的发展与高度现代化时代的到来,必然

消解殆尽。小说集《我和我父亲的过去与现在》的大部分篇什中,姜博瀚描述的是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乡村生活,描述的是童年视角中乡野发生的诸多奇妙之事,这些过往记忆中的人与事无不涂抹了一层“灵韵”与魔幻的情调。姜博瀚笔下的洋河镇不乏各种“怪力乱神”的事物。《野马虎在嗥叫》中的“野马虎”是一种不知名的怪物,“我问过母亲什么叫野马虎,母亲说是挺厉害的天狗逃到凡间流浪变成了野马虎。”野马虎出入无踪,咬死家畜,令人闻风丧胆。和野马虎有的一拼的是父亲带回的断尾狗。最终,断尾狗咬死了野马虎,自己却死于医生的自制疫苗。这个结局无疑暗示了盲目的科学扼杀了乡野的“灵韵”与生气。《蒙面人的蛤蟆油》中,少年的眼里出现了四个在洋河里捉蛤蟆的蒙面人,“这些蒙面人捉到蛤蟆的毒汁制成蒙汗药是不是要给小孩吃了,骗取小孩子的肉吃”。小说结尾,我和母亲说自己把四个蒙面人杀了。这些场景显然来自少年的幻想或梦境,但作者细腻的笔触依然复活了一个混沌诗意图的乡土世界。姜博瀚笔下的乡村人物也带着几分“怪异”。《洋河好孩》中的宝红是个“侏儒”,却异常活跃,粗野、质朴、义气,洋溢着充沛的生命力,“他就是一个太阳般的孩子。太阳一出来,他几乎就是从那座枯萎的坟丘里跳出来。

当然,对于姜博瀚而言,乡土的“灵韵”不仅仅在于其怪异与魔幻,更在于日常的乡村生活与家庭伦理所透露出的温情与暖意。小说集《我和我父亲的过去与现在》的诸多篇什中,我们可以看到姜博瀚个人的成长轨迹和家庭背景。作为乡村教师的父亲,在土地上劳作的母亲,三个活泼可爱的乡村男孩,还有絮絮叨叨的奶奶,组成了一个乡村家庭。《漂亮妈妈》甚至可以当成一篇散文来看。“父亲”并没有因为母亲没有文化就嫌弃她,母亲也总是偏爱丈夫,舍不得让他干农活,一个人撑起了家务和田里的劳作。小说写到的只是日常人生的不起眼的细节,却处处弥漫着温情与暖意。



莫言认为,“姜博瀚的文字中,能找到一种情结,或者是岁月流逝中的乡愁或者是需要在时光中慢慢澄清的人生况味。这些东西,正是文字的命脉,是灵魂的搏动,是诗性的存在。”莫言在说姜博瀚,其实也在说他自己对乡土文学的理解。显然,姜博瀚有意学习、承继了山东老乡莫言乡土创作的某些特色并形成了自己的文字风格。这样的写作是有根的,也有广阔的未来。

(《我和我父亲的过去与现在》,姜博瀚著,北京时代华文书局2018年1月出版)

有识见 有才情 有温度

——读华静的三本新著

□石 英

最近,我有机会读到了女作家华静的系列新著3册:《挂满情怀的生命树》《停不下来的脚步和云朵》和《那一片诗情牧场》。读后,收获了不少新的启示。

总括而言,华静的系列新著是新闻与文学高度融合、得心应手、顺理成章的精品;是较大幅度地展开中国深具诗性的社会活动的优秀篇章;是集文学艺术、国际交往、自然风光、人文胜迹等于一体的闪光写作;是人性美、人情美与语言文字美的巧妙组接。而且,对不同内容的物事如何自然糅合和文体的发展也是一种新的探索与极其有益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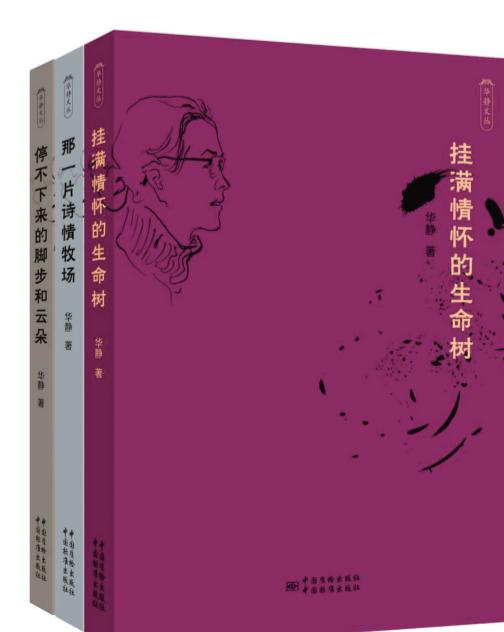
这部书透射出来的真实、真情、真挚是非常突出的。我言其“真”,不仅是因为写的大都是真事,不属于虚构;而更重要的是出自纯粹的真心。也就是说,事真还要质真,事真而质不真,事真也可能走了形。华静之真心在于她对新闻事业与文学事业的双重热爱,由此而延伸至对报纸服务的本职工作也由衷地热爱。这一点尤其在当下是一种十分宝贵的品质。她对本职工作的挚爱扩展到相关的方方面面,如将笔触延及质检工作当年的老领导——离退休多年的老红军、老革命。也许由于自身经历的关系,我在读这类文章时觉得分外感动。这不只是对革命前辈的尊崇所致,同时也与华静所从事的本职工作有关。由此,又从真实联系到真情的问题。可以这样说,她所采访的人和事,都不是应景之作,而是情之所钟才诉诸笔

墨的。如她的真情之文非止一篇涉及到艾青的夫人高瑛大姐;进而又从这儿推及对艾青诗歌的钟爱;以至由诗人艾青再升华为对诗歌的真情推崇。从一定意义上也可以说,只要真心热爱的,值得热爱的人和事,其灵魂和内核中都有诗性的素质。所以,概括而言,这部书的所有文章,都无愧为真情之文。

我之言其真切,固然决定于发乎于真情,但也与作者的心地与笔致有关,这方面的例证可谓俯拾皆是:“聆听别人的心跳和思维的滚动,虽然只是通过读书那么短暂的时光,但足以把我们的一生照亮。”《读书,可以让我们在风中做梦》。“只有真实,才有神奇。现实生活中更多的是平凡的日子。旋转的生活圈里,他以笔墨书写情怀,穿越生命的震颤,向着温暖与光明,一路寻找,走过了每一个坚强的日子。”《他的诗文中透射执著的虔诚》,真切,能够达到灵魂的碰撞,有时又是体味的入微。“只有真实,才有神奇。”这恰恰一语道破了“真”与“奇”的辩证关系。而失真,更不必说是伪,肯定是要被淘汰的;也可能有“反响”,最终也将证明是负面的。有的文字,虽是作者引他人所言,但无疑是她高度认同的:“我今年78岁了。齐白石先生是越老越值钱,我却不行,人老了,唱得不好,但我的心意到这儿了。”多么淳朴,何等切意,如聆其声,如见其人。华静行文的真切程度,真可谓:“一切景语皆情语,一切情语皆景语。”她在《水在荔波是首诗》中这样写到:“深入

到山体中每一处有水的地方,都会有意外的惊喜:啊,这里的水是绿的,那里的水是蓝的。水,静卧在形状不一的石池里,听前来游玩的人们说三道四,评头论足。其实,她听得懂:荔波的水是一首最美的诗。”人知水,水亦知人。在这里,水已完全人格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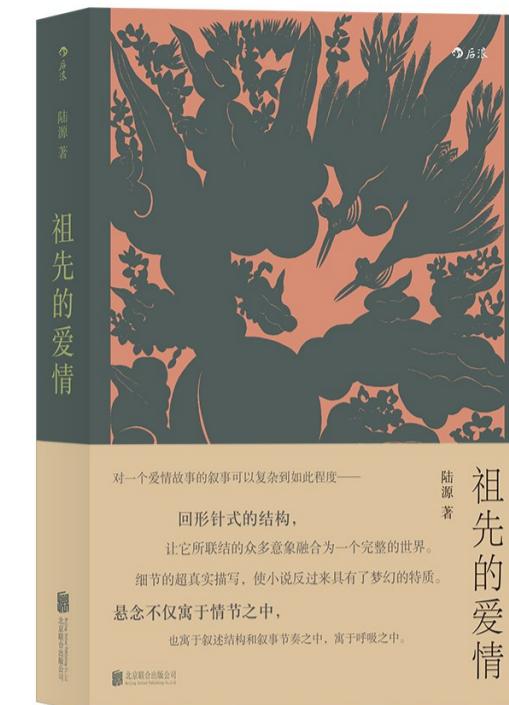
读这部书,还时时感受到一股股融融的善意。倾善、向善、为善、维善,当然,更有友善。作者仿佛具备这样一种天性:敏于也善于发现她接触和相识的许多人的长处,而疏于或者不情愿去搜求对方之所短。在诸多的篇章中,我都会感受到她至少是能够得到某种触发、启示乃至警示。善意,还表现为体恤与悲悯之情。在《寻梦乾坤湾》等写陕西延川的篇章中,作者为一位热心的采风组织者的中年早逝而深深痛惋。这位奔波不息的“志愿者”,为了使文友能够顺利到达目的地,他甘愿倾囊为之买上机票,而自己饿着肚子却默不作声。这种“特殊的奉献”精神,作者是最感动不已的。因此,她在非止一篇的文章中反复吟诵这种善行的体现者。书中还收录了相关文友的知情文章,言及本书作者在参加赴西南某地的一次采风活动中,当地为欢迎客人的莅临,特地按当地传统风俗行斩砍牛首的礼仪,现场牛之凄号,血流如注,其状至惨。此举虽属传统礼仪,但本书作者仍不忍目睹,且表示了她的不同看法。我认为:对哪怕是古老的习惯,多么出于好意,如从本质上说并非良俗,亦应有正当主见。此乃真正



之大善。最近我听有位文学人士将一副传统对联作了不无谑趣的改动,他改为“万恶为首,百善为先。”同样地,本书作者华静的善意和善行是有其鲜明思想内核的。

善与恶的概念是一个相当复杂的课题:有其社会影响的原因,也不否认还有先天基因的重要

■开卷絮语



面对历史,每一代人都有每一代人的处理方式。有人做了搬运者,将上一代人对历史的看法和情怀原封不动地安装到自己的脑子里,这样的历史观,往往会导致一种呆滞的现实——从上一代到这一代,人们的思维和世界观静止不动。有人做了开拓者,将自己对现实的体验带到历史中去,通过历史观来改变人们的看法,从而改变当下的现实。陆源则另辟蹊径选择做第三种——抒情者,他不紧不慢地翻开厚重的历史,毫不畏惧因年代久远而产生的隔阂,用一种出乎意料的抒情方式缓缓展开一个崭新的历史篇章。“魔幻现实主义”并不新鲜,新鲜的是他轻就熟地把加西亚·马尔克斯的戏拿过来,甚至还带着一点小波的姿态,用正儿八经却又超乎寻常的手法解开自己心中的历史疙瘩。

毫无疑问,《祖先的爱情》是一部神奇的小说,对读者来说,这又会是一种神奇的体验。对于将《百年孤独》看过数遍并对它如痴如醉的人们来说,他们或许在开篇几页,就嗅到了加西亚·马尔克斯的气息,然后微微一笑,直接将此书当成《百年孤独》的中国版。但事情没有那么简单,阅读下去,你或许就能体会到,这样的小说,并非一两句话关于“魔幻现实主义”的赘词就能说明白的。

我在这部小说中看到的是一种新的格局,作者对宏大叙事的驾驭能力令人吃惊,他的笔调强健,却又不显呆板,在令人生畏的重大题材前面,他反而应付自如,文字愈发生动、灵活,充满音乐的律动感。在本书中,你可以找到两个“我”,第一人称在阿源和阿凉之间来回转换,这是一种美妙的艺术手段,但不可否认的是,要驾驭这种叙述,如果不具备天才般的敏锐和对小说题材的把握,那么读来眼花缭乱、不知所云就会是常事。这种写法是讨巧的,因为多元化的叙述消解了题材的复杂,从而更容易地将这繁复的历史理顺。然而,它也是高难度的,这是一种大师的手法,而如果手法的使用者只是三流写手之辈,或许只能成为一种笑话。陆源将这种写法融入到小说中,不仅证明了他对小说的敏感和他似乎与生俱来的“大师手笔”,更以这种写法给我们带来了一种颇为新鲜的感受——跳动的节奏和三维立体的阅读角度。

如果说这仅仅是一本“爱情小说”,似乎在贬损本书的真正价值,然而,这的的确确又是一本令人心动的爱情小说。它具备了爱情小说中的种种元素,可贵的是,它完全剔除了一般爱情小说中的那种无病呻吟、风花雪月,而是敢于将一份厚重的历史“绑架”,将这个爱情概念支撑起来。这是民国的爱情故事,祖先的爱情故事,然而,他表达的又包含着对现代爱情的看法,或者对爱情本身的深刻挖掘。就这一点而言,这部长篇小说已经令人惊异、令人开怀,不管它与《百年孤独》有着怎样的关系,也不管陆源在这一点上,如何从一个历史抒情者变成了一个历史开拓者。

(《祖先的爱情》,陆源著,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8年3月出版)

——读《祖先的爱情》

□邓若虚

历史抒情者的爱情概念